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4月16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2021年4月27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顾益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本次会议审议情况如下：

一、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将听取《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五、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9,106,878.14 元，2020 年度母公司实现税后净利润 4,126,632.27 元，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12,663.23 元，加上会计政策调整 201,129,669.58 元和前期滚存未分配利润 465,836,772.18 元，截止 2020 年年末实际可供股东分配利润 685,660,656.67 元。

公司拟以 2020 年度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可参与分配的股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送现金红利 0.10 元（含税）。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 2020 年度公司效益情况，按照《公司章程》和《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2020 年度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和年终奖构成。具体方案如下：

（一）2020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基本工资	年终奖	合计
1	顾益明	33.60	69.90	103.50
2	顾佳	15.90	21.30	37.20
3	鲁崇明	33.60	41.20	74.80
4	王菁	26.70	26.80	53.50
5	陈锋	26.70	19.20	45.90
6	戚爱华	7.20	0	7.20
7	顾建平	7.20	0	7.20
8	李圣学	7.20	0	7.20

备注：董事顾龙棣先生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

（二）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基本工资	年终奖	合计
1	袁国锋	26.70	17.30	44.00

2	徐星	26.70	17.30	44.00
3	赵雪荣	25.80	18.20	44.00
4	何利民	24.60	12.60	37.20
5	孙振华	24.60	16.40	41.00
6	吴德炫	24.60	10.70	35.30

备注：总经理鲁崇明先生、副总经理王菁女士、副总经理陈锋先生薪酬方案见“（一）2020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九、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编制了《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并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会议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编制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并聘请致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十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苏州承志装饰有限公司、苏州柯利达光电幕墙有限公司、苏州柯依迪装配式建筑股份有限公司、柯利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31.14亿元银行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银行承兑汇票、贸易融资、保理、押汇、出口代付等），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

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申请拟由公司控股股东苏州柯利达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为一年。

十二、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无反对或弃权票。

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拟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监事会提交的相关议案。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具体召开会议时间、地点及会议议程，公司将择日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